

第七节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杨浦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(单位名称)的户外设施安全检测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户外设施安全检测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接企业为上海坤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48人, 营业收入为1087.8万元, 资产总额为820.3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